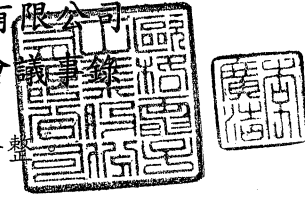


歐格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109年第3次董事會議事錄



開會時間：109年8月6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30分整

開會地點：公司會議室。

出席董事：李廣浩、翁禎祥、陳玫伶、莊豐裕(視訊)、李文瀚、張甲賢、黃榮文共7人。

請假或缺席董事：無。

列席人員：監察人-韓東蓮、李淑鶯共2人。

公司-林瑞峰(協理)、劉玉靜(稽核主任)共2人。

主席：董事長 李廣浩 記 錄：林瑞峰

宣佈開會：達法定人數，謹宣佈開會。

壹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。(詳附件)
- 二、財務業務報告。(詳附件)
- 三、內部稽核業務報告。(詳附件)
- 四、其他報告事項：
 - (一)本公司董監事責任險續保情形報告。(詳附件)
 - (二)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逾期訂定之改善計畫已執行完成報告。(詳附件)

貳、討論事項

- 一、上次會議保留之討論事項：無。
- 二、本次會議討論事項：

(一)案由：本公司109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案，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1.本公司109年第2季合併財務報告業已編製完成，並經由董事長、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用印蓋章。

2.上開財務報告，併同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招美會計師、謝建新會計師擬出具之核閱報告書稿，請參閱附件1。

3.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將依法公告申報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二)案由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依據本公司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」第31條規定，公司應選擇專業、負責且具獨立性之簽證會計師，並定期(至少一年一次)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。

2.本公司參照「會計師法」第47條規範之獨立性，以及「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」第10號「正直、公正客觀及獨立性」之內容，制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核項目。

3. 經本公司內部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，並未發現有可能會影響獨立性之情事，有關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審查評核報告，請參閱附件 2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三)案由：擬訂 108 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之除息基準日及發放日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，自 108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47,940,000 元分派股東現金股利，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各股東持有股份比例，每股配發新台幣 0.47 元。

2. 茲擬訂本次配發現金股利之作業時程如下：

(1) 除息交易日：109 年 8 月 25 日。

(2) 股票最後過戶日：109 年 8 月 26 日。

(3) 股票停止過戶期間：109 年 8 月 27 日至 109 年 8 月 31 日。

(4) 除息基準日：109 年 8 月 31 日。

(5) 現金股利發放日：109 年 9 月 18 日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四)案由：本公司「誠信經營守則」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108 年 5 月 2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800083781 號函發布之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」修正條文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誠信經營守則」之部份條文。

2. 本公司「誠信經營守則」修訂條文對照表，請參閱附件 3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五)案由：本公司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 109 年 2 月 1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2299 號函發布之「○○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參考範例修正條文，擬修訂本公司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之部份條文。

2. 本公司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修訂條文對照表，請參閱附件 4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六)案由：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修訂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1. 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爰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 109 年 6 月 3 日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1 號函發布之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參考範例，擬

修訂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之條文內容。

2. 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修訂條文內容，請參閱附件 5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七)案由：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辦理出口押匯及進口開狀額度續約案，
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基於公司業務運作上需要，本公司擬向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辦理出口押匯額度 500,000 美元及進口開狀額度 400,000 美元之續約，新約期間自 109 年 11 月 23 日起至 110 年 11 月 22 日止，擬提請本次董事會同意辦理額度續約作業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(八)案由：子公司泛歐國際有限公司擬辦理資金貸與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1. 子公司華格電子(昆山)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昆山華格)因營運資金之需要，擬向本公司之另一子公司泛歐國際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泛歐公司)申請資金貸與，泛歐公司擬具之貸放條件為借款額度 670,000 美元，並授權董事長於前述貸與額度內，以不超過一年之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，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2.1% 計算，借款期間自第一次實際貸放日起算一年。

2. 上述子公司泛歐公司資金貸與昆山華格額度案，擬提請本次董事會決議通過後辦理。

決議：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及獨立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散會。

主 席：李廣浩



記 錄：林瑞峰

